

证券代码：872687

证券简称：海力储存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广东海力储存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更正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4 月 19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 年 4 月 8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士祥
6.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董秘刘依莉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详见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的《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06）及《2022 年

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0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及公司的具体情况，由公司董事长代表董事会作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及公司的具体情况，由公司总经理代表管理层向董事会作 2022 年度总经理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议案内容：

2022 年度，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真实完整地编制和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的反映了

本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和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议案内容：

为加强公司成本费用的管理，落实成本精细化管理的目标，做到各项工作事先有计划、有安排，保证公司各项经济活动有序进行，做到对经营管理者奖惩有依据，以提高经营管理者的工作效率，最终实现公司效益最大化，公司财务部门对 2023 年财务状况进行了预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现状及业务发展需要，公司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如下：

序号	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预计发生金额 (元)
1	租赁关联方厂房	赵富仔	2,500,000.0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上述相关议案以及监事会提交的《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定于 2023 年 5 月 25 日上午 9 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2 年年度财务报告（经审计），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11,102,328.04 元。

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 6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 0.80 元。上述利润分配所涉及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执行。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权益分派业务指南》的相关规定，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本基数，均以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股本数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广东海力储存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二）《广东海力储存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广东海力储存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1 日